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8)

完成贖回二零一二年到期7.375%擔保票據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茲提述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本公司已於贖回日期按贖回價悉數贖回所有尚未贖回之票據。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知會受託人其有意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贖回日期」）悉數贖回所有未贖回之二零一二年到期7.375%擔保票據（「票據」）。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於贖回日期按相等於未贖回票據之本金額（200,000,000美元）百分之一百之贖回價，另加於贖回日期之適用溢價14,684,000美元以及直至贖回日期之應計未付利息5,859,020美元悉數贖回所有未贖回票據（「贖回」）。本公司於贖回日期合共支付220,543,020美元（「贖回價」）。

本公司認為，贖回對其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於完成贖回後，票據將會予以註銷，並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正式上市名單中被除牌。

承董事會命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鄭則鏢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玉鎖先生（主席）

張葉生先生（首席執行官）

趙金峰先生

于建潮先生

鄭則鏢先生

趙勝利先生

王冬至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寶菊女士

金永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廣田先生

嚴玉瑜女士

江仲球先生